

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2020年8月26日,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。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20年8月10日以书面形式和电子邮件方式送达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陆秋君女士主持,会议应到监事3名,实到监事3名,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:

1、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详见2020年8月28日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,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于2020年8月28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2、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和专项使用,公司董事会编制的《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

项报告》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。

《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于2020年8月28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七日